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
的H股股份數目 (附註1)

於2024年1月5日(星期五)舉行之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H股(「H股」)的登記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或 (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4年臨時股東大會及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大會結束後於2024年1月5日(星期五)
假座中國上海市自由貿易試驗區基隆路28號上海外高橋喜來登酒店舉行的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2024年第一
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依照下列指示就2023年12月13日的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通告」)
所載列的決議案代表本人／吾等投票。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代表委任表格所用詞彙與本公司2023年12月13日之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請於適當的方格內填上「✓」號，以指明 閣下的投票意向 (附註4)。

	特別決議案 [#]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批准《關於向受託人直接回購2023年H股獎勵信託計劃所涉H股股份並予以註銷的議案》，其中包括(a)批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及(b)確認2023年10月30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授予授權人士辦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事宜之權力，以及授權董事會及董事會進一步授權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提請向計劃受託人直接回購H股股份及註銷該等H股股份相關事宜。			

日期： _____

簽署 (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H股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H股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有關。如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必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所代表之H股股份數目。

2.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3. 倘擬委任主席以外的人士為受委代表，請刪去「大會主席或」字樣，並在空欄內填上閣下擬委派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任何H股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表決。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H股股東。每名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之H股股東就其持有的每一股H股均有一票投票權。
4. **注意：**倘閣下擬投票贊成某項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投票反對某項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擬棄權投票任何決議案，請在「棄權」欄內填上「✓」號。

如無任何指示，則閣下的受委代表將有權自行酌情投票或棄權。計算投票表決結果時，棄權票不會計入對是次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決議案的贊成或反對票。閣下的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正式提出而未有載於通告的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5.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閣下或經閣下書面正式授權的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須另行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正式授權的負責人或授權人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的**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6. 倘屬聯名持有人，則排名首位的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將獲接納，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予點算；就此而言，排名先後將按本公司股東名冊內的排名次序而定。
7. 本代表委任表格，並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有關經核證副本，必須於不遲於大會或續會（視情況而定）之指定舉行時間（即不遲於2024年1月4日（星期四）下午二時五十分（香港時間））24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
8.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9. 本代表委任表格提及的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本公司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有關閣下受委代表的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就該等用途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代理、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並需要接收有關資料的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受委代表的姓名及地址將於進行該等用途可能所需的時間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上述地址。

* 僅供識別

決議案全文載於本公司2023年12月13日的通函及通告。